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
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

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

葉劉淑儀 議員 GBS, 太平紳士 Hon Mrs Regina IP LAU Suk-ye GBS, JP

立法會 CB(2)330/17-18(01)號文件
LC Paper No. CB(2)330/17-18(01)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秘書處
政制事務委員會主席
廖長江議員

尊敬的廖長江議員

建議新增待議事項

本人欲於本年度政制事務委員會會議議程新增以下的待議事項：
研究在香港各區增設少數族裔宗教及社區設施的可行性。

根據民政事務局出版的《2016 香港便覽》，香港現時有近 30 萬名回教徒及約 10 萬名印度教徒，但全港只有 5 座主要清真寺和 1 座主要印度廟，且全部集中在港島區和九龍區。同時，本港公共屋邨普遍缺乏供少數族裔人士進行宗教或文化活動的場地，可見各區的少數族裔宗教及社區設施嚴重不足。

本人認為以上的建議事項受到本港少數族裔團體的關注，敬希閣下考慮將此事項加入待議議程，盡早於本年度的政制事務委員會會議上作出討論及跟進，並邀請有關當局官員出席會議作詳細解說。

政制事務委員會委員
葉劉淑儀議員

葉劉淑儀

2017 年 10 月 26 日